

债券代码：1980307.IB	债券简称：19 扬子国投债 03
债券代码：152300.SH	债券简称：19 扬子 03
债券代码：1980318.IB	债券简称：19 扬子国投债 04
债券代码：152308.SH	债券简称：19 扬子 04
债券代码：2080304.IB	债券简称：20 扬子国投债 01
债券代码：152610.SH	债券简称：20 扬子债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南京扬子国资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变更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

债权代理人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NANJING SECURITIES CO.,LTD.

(住所：南京市江东中路 389 号)

2024 年 8 月

## 声明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来源于南京扬子国资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或“扬子国投”）对外公布的《南京扬子国资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变更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公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发行人向南京证券提供的其他相关资料。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南京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请投资者独立征询专业机构意见，投资者不应将本报告作为投资行为依据。

南京证券作为“19 扬子国投债 03/19 扬子 03”、“19 扬子国投债 04/19 扬子 04”和“20 扬子国投债 01/20 扬子债”的债权代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积极履行债权代理人职责，全力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现就相关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 （一）人员变动的原因及背景

根据南京扬子国资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司决定对债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进行变更。

### （二）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顾荣华，男，汉族，1972 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南京市高层会计人才。历任南京电影机械厂职员，南京金南影视听设备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南京电影机械厂财务处处长，南京金南影视听设备有限公司董事长，南京光电仪器产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南京扬子国资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管理部副部长。现任公司财务管理部部长。

### （三）新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龙志军，男，汉族，1970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会计师。历任南京高新技术经济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职员，南京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财务处处长助理、副处长（主持工作），南京高新区管委会财政局局长，南京高新区劳动服务公司经理兼北园投资置业有限公司经理，南京高新技术经济开发总公司总经理助理，扬子国资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会计师。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 （四）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2024 年 8 月 27 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议案，任命龙志军为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上述事项已履行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

### （五）过渡期安排

本次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变更，已完成相应的工作交接，新任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已开始履职。

### （六）本次变更后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情况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龙志军

职务：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联系地址：南京市江北新区天浦路 6 号

联系电话：025-56675832

## 二、影响分析

本次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系公司正常的人事变动，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不会导致公司经营方针策略、经营范围和经营管理层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和偿债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南京证券作为“19 扬子国投债 03/19 扬子 03”、“19 扬子国投债 04/19 扬子 04”和“20 扬子国投债 01/20 扬子债”的债权代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债权代理人职责，已督促发行人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后续公告信息并注意投资风险。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南京扬子国资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2024年8月30日